

证券代码：002406 证券简称：远东传动 公告编号：2015-024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5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于 2015 年 5 月 1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并且本次实施权益分派距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利润分配方案未超过 2 个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1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80,5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 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1.80 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 10 股派 1.90 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

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对于 QFII、RQFII 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3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1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280,500,000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561,000,000 股。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5 年 5 月 27 日，除权除息日为：2015 年 5 月 28 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15 年 5 月 27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转）股于 2015 年 5 月 28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一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5年5月28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姓名
1	01*****929	刘延生
2	00*****693	史彩霞
3	01*****487	杨国军
4	01*****965	葛子义
5	01*****972	赵保江
6	01*****970	徐开阳
7	01*****740	孟会涛
8	00*****220	张卫民
9	01*****969	赵留安
10	00*****251	甄丙辰
11	01*****968	周照会
12	01*****973	齐怀德
13	01*****204	万永安
14	01*****558	陈宗申
15	01*****971	马喜岭

五、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5年5月28日。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4,614,503	37.30			104,614,503		104,614,503	209,229,006	37.30
高管锁定股	26,926,628	9.60			26,926,628		26,926,628	53,853,256	9.60
二、无限售流通股	175,885,497	62.70			175,885,497		175,885,497	351,770,994	62.70
人民币普通股	175,885,497	62.70			175,885,497		175,885,497	351,770,994	62.70
三、股份总数	280,500,000	100			280,500,000		280,500,000	561,000,000	100

七、调整相关参数

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 561,000,000 股摊薄计算,2014 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 0.2304 元。

五、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咨询联系人: 张卫民 李茹

咨询电话: 0374—5656689 0374—5651335

传真电话: 0374—5654051

六、备查文件

- 1、登记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 2、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5 月 21 日